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 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网力”）共计被冻结银行账户 13 个，合计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48,023,432.37 元。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自查发现累计存在的违规对外担保金额共计 160,000 万元，扣除已偿还金额共计 25,000 万元，剩余未偿还违规担保总额为 135,000 万元。其中包括刘光先生与上市公司共同为其他债务人担保金额共计 92,000 万元（已偿还金额共计 25,000 万元，剩余担保本金余额 67,000 万元）、刘光与上市公司共同为其他债务人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提供的担保金额共计 30,000 万元、刘光与上市公司共同承担的回购义务金额共计 38,000 万元。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自查发现累计资金占用金额合计为 25,077.00 万元，其中新核查出的资金占用金额为 2,570.00 万元。上述资金占用金额为公司自查后初步结果，目前公司正在进一步调查核实，公司涉及的资金占用金额，可能会随公司核查过程的推进有所变化。

4、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自查发现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对涉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披露是公司及现任董事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违规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进行披露，是基于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并不表示公司对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本身的合规性、合法性及其行为进行认可或追认。

5、公司已委托律师处理因违规担保而产生的诉讼及账户冻结事宜，已向北

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递提交了第一次应诉证据；同时，公司及现任董事会将督促原控股股东刘光先生采取有效措施积极解决上市公司违规担保、资金占用等问题，筹措资金解除担保并尽快偿还有关债务。公司及现任董事会将积极采取包括司法手段在内各种措施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8 月 23 日、9 月 6 日、9 月 12 日、9 月 16 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2）、《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24）、《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139）、《关于收到〈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股东股份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44）、《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股东股份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45），持续披露了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情况。

因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司现任董事会察觉到公司此前可能存在未按有关规定履行审批及披露程序的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公司立即启动自查程序，并将自查结果依照相关规定进行了披露，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自查涉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5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1.11.5 的规定，要求公司至少在每月前五个交易日内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直至风险消除，现将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风险提示公告如下：

一、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情况

公司已对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再次进行核实统计，暂未发现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或解冻的情况，账户内被冻结金额有所增加，合计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48,023,432.37 元。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被冻结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支行名称	账户号	金额	备注
1	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	0109034300012010908****	39,019,425.67	
2	浦发银行慧忠支行	9142015480000****	7,033,199.33	
3	浦发银行慧忠支行	9142015480000****	1,130,486.82	
4	中国建设银行望京支行	1105010243000000****	724,242.09	
5	招商银行大运村支行	01090024621****	62,248.03	

6	浦发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7921015480000****	34,307.94	
7	南京银行北辰支行	051624000000****	9,315.90	
8	民生银行金融街支行	60685****	4,053.70	
9	浦发银行慧忠支行	9142015480000****	3,385.71	
10	南京银行北辰支行	051629000000****	2,716.68	
11	中国光大银行亚运村支行	3509018800011****	46.57	
12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四支行	69705****	3.59	
13	中信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811070101250119****	0.34	

二、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自查发现累计存在的违规对外担保金额共计 160,000 万元，扣除已偿还金额共计 25,000 万元，剩余未偿还违规担保总额为 135,000 万元，暂未发现新的违规担保事项。

剩余未偿还违规担保余额中，包括刘光先生与上市公司共同为其他债务人担保金额共计 92,000 万元（已偿还金额共计 25,000 万元，剩余担保本金余额 67,000 万元）、刘光与上市公司共同为其他债务人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提供的担保金额共计 30,000 万元、刘光与上市公司共同承担的回购义务金额共计 38,000 万元。

三、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自查发现累计资金占用金额合计为 25,077.00 万元，其中新核查出的资金占用金额为 2,570.00 万元。上述资金占用金额为公司自查后初步结果，目前公司正在进一步调查核实，公司涉及的资金占用金额，可能会随公司核查过程的推进有所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预付账款中资金占用明细：

资金占用方	关联关系 (资金通道方与占用方)	资金通道方	资金被占用方	被占用金额(万元)	资金占用形式	时间	占用原因	备注
刘光	无	北京银泰锦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网力	18,958	通过预付账款占用	2019 年 Q1 2019 年 Q2	资金流向未发现项目和业务支持	
刘光	无	北京红	东方	2,219	通过预	2018 年	资金流向未发现项目和业务支	

资金占用方	关联关系 (资金通道方与占用方)	资金通道方	资金被占用方	被占用金额(万元)	资金占用形式	时间	占用原因	备注
		嘉福科技有限公司	网力		付账款占用	2019 年 Q1	持	
刘光	无	北京国泰一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东方网力	1,330	通过预付账款占用	2018 年 2019 年 Q1 2019 年 Q2	资金流向未发现项目和业务支持	
总计				22,507				

2、信托产品中资金占用明细：

资金占用方	关联关系 (资金通道方与占用方)	资金通道方	资金被占用方	被占用金额(万元)	资金占用形式	时间	占用原因	备注
刘光	刘光一致行动人	北方信托盛世景新策略 9 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东方网力全资子公司）	2,570	以为信托计划的差额补足义务缴存保证金的形式占用，目前处于不可用状态	2019 年 Q2	账户内资金因广州嘉崎代刘光（其为北方信托盛世景新策略 9 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的差额补足义务人）履行追加增强资金、差额补足的义务而被锁定，处于不可用状态	新查出

3、后续应对措施

针对预付账款中的资金占用事项，公司将进一步核查资金流向，访谈相关方，督促相关方尽快偿还资金占用，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针对信托产品中的资金占用事宜，公司将进一步与相关方核实信托产品具体事项。

公司后续将进一步规范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加强关联方交易管理，增强防止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自觉性，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

除上述发现异常的银行账户外，公司其余银行账户均可正常结算，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

因上述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等问题，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相关担保义务，可能造成公司确认预计负债和损失。上述事项为截至目前公司自查的结果，公司将进一步梳理核实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涉及相关金额，可能会随公司核查过程的推进有所变化。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一经核实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部分违规担保事项已进入诉讼程序，但尚未结案，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仲裁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4日